

# 专家评标专家需求表

使用单位（盖章）：广西国泰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编号：GTAZA2D2026111-L

评标（咨询）项目名称	壮锦大道国旗灯改造项目		
评标时间	2026-06-08 16:30	预计所需时间	1.0小时
评标地点	广西南宁市民族大道141号中鼎万象东方D区六层	项目预算安排资金	2663376.56
评标咨询项目所需人数	3		
投标单位数量		采购方式	单一来源
通知方式	电话联系	联系电话	0771-2023587
备注			

负责人：曾液丽 填表人：植一俊 打印时间：2026-06-08 17:01

注：上述内容由招标单位负责填写。

专家名单							
专家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	单位电话	身份证号及银行卡信息	手机号码	签到	抽取专业
覃东实	南宁亿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新城控股集团子公司）	高级工程师		身份证： 450802198408181797 开户银行：农行南宁东葛支行 银行账号： 6228480838381795171	15296522398	覃东实	建筑物施工
宋智静	广西广润水电物资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身份证： 450111198109283919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 银行账号： 6217003370001470184	13977196145	宋智静	建筑物施工
周绍锋	广西中马钦州产业园区开发有限公司	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身份证： 450322197706012514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13978699361	周绍锋	建筑物施工

采购人代表名单						
专家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	身份证号	单位电话	手机号码	签到

注：专家抽取由采购办负责，并通知到人，反馈意见由招标人负责填写。

专家情况反馈意见

# 单一来源采购方式专业人员论证意见

专业人员 信息	姓名: <u>周绍锋</u>	
	职称: <u>中级工程师</u>	
	工作单位: <u>广西中马钦州产业园区开发有限公司.</u>	
项目信息	项目名称: <u>壮锦大道国旗灯改造项目</u>	
	项目预算金额: <u>2663376.56 元</u>	
	供应商名称: <u>广西南宁东巽赢景观工程有限公司</u>	
专业人员 论证意见	<p>壮锦大道国旗灯的设计融入了中国文化元素与灯光艺术作为城市公共艺术景观。其设计理念、艺术表达、造型细节均为广西南宁东巽赢景观工程有限公司的原创作品且具有较高的原创性。此次新增及更新改造需延续原有艺术风格、艺术造型和景观的统一性和完整性,对城市公共艺术景观的视觉品质有着直接导向。项目功能定位必须使用特定专利、专有技术或专利,且无法达到项目功能定位同样要求的其他替代技术方案。</p> <p>综上,本项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三十条(一)只从唯一供应商处采购”以及《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进一步规范政府采购单一来源采购方式管理的通知》(一)只从唯一供应商处采购的,即因使用不可替代的专利、专有技术,或服务及服务因具有特殊要求等,导致只能从某一特定供应商处采购的情形,具有单一来源采购性质,而且经南宁市市政和园林管理局以书面形式同意,遂采用单一来源方式向广西南宁东巽赢景观工程有限公司处采购。</p>	
专业人员 签字	<u>周绍锋</u>	日期: <u>2026.</u> 年 <u>6</u> 月 <u>8</u> 日

注: 本表格中专业人员论证意见由专业人员手工填写。

# 单一来源采购方式专业人员论证意见

专业人员 信息	姓名： <span style="font-size: 1.2em;">宋智静</span>
	职称： <span style="font-size: 1.2em;">高级工程师</span>
	工作单位： <span style="font-size: 1.2em;">广西润水电物资有限公司</span>
项目信息	项目名称：壮锦大道国旗灯改造项目
	项目预算金额：2663376.56 元
	供应商名称：广西南宁东巽赢景观工程有限公司
专业人员 论证意见	<p>本项目属于艺术创作专有服务，为保持壮锦大道国旗原创艺术的唯一性、一致性，拟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本项目为广西南宁东巽赢景观工程有限公司的专有创作成果，服务具有独特性，导致由其他供应商分别实施或提供，为保证原有采购项目一致性需要，从原供应商处（广西南宁东巽赢景观工程有限公司）采购。</p> <p>综上，本项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三十一条“只能从唯一供应商处采购”以及广西壮族自治区《关于进一步规范政府采购单一来源采购的通知》，符合单一来源的情形，且本项目采购方式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三十一条规定的情形，建议采用单一来源方式采购。</p>
专业人员 签字	<div style="display: flex; justify-content: space-between;">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span style="font-size: 1.5em; font-family: cursive;">宋智静</span> </div>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日期：2026年6月8日           </div> </div>

注：本表格中专业人员论证意见由专业人员手工填写。

# 单一来源采购方式专业人员论证意见

专业人员 信息	姓名: 覃东良	
	职称: 高级工程师	
	工作单位: 南宁亿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项目信息	项目名称: 壮锦大道国旗灯改造项目	
	项目预算金额: 2663376.56 元	
	供应商名称: 广西南宁东巽赢景观工程有限公司	
专业人员 论证意见	<p>本项目需在第二十三届中国—东盟博览会前建成投入使用,时间紧,任务重。目前只有广西南宁东巽赢景观工程有限公司拥有国旗灯设计的相关知识产权,其他供应商无法合法使用该原创设计方案,也无法完全复刻其专有制作工艺,存在知识产权壁垒。项目紧急且不能从其他供应商采购,本项目只能从广西南宁东巽赢景观工程公司采购。</p> <p>综上,本项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三十一条“(一)只能从唯一供应商处采购”以及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进一步规范政府购买单一来源采购方式管理的通知“(一)只能从唯一供应商处采购的,即因使用不可替代的专利,专有技术,或者公共服务项目具有特殊要求等,导致只能从某一特定供应商处采购”的情形,具有单一来源采购性质,而且经南宁市市政和园林管理局以书面处理单的方式批复同意,建议采用单一来源方式进行采购。</p>	
专业人员 签字	覃东良	日期: 2026 年 6 月 8 日

注: 本表格中专业人员论证意见由专业人员手工填写。